

簽核紀錄列印

受文者： 嶺東科技大學

創稿文號： A1140623033

收發文號： 1140006170

傳送方式： 電子傳送

密等：

承辦人：林錦綉

電話：02-7736-5844

電子信箱：jergen@mail.moe.gov.tw

機關地址： 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來文機關： 教育部

來文字號： 臺教技(一)字第1142301443號

附件說明： 表揚要點、推薦同意書

主旨： 為辦理2025年第21屆技職之光遴選及表揚，檢送「教育部辦理技職之光遴選及表揚要點」，請依說明至「技職風雲榜」網站進行登錄推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為表揚技職校院師生參加國際性技藝能競賽之卓越表現，及展現技職教育特色與優勢之傑出成就，特辦理技職之光頒獎典禮，公開表揚獲獎師生。
- 二、請依旨揭要點規定(如附件)，於114年7月31日前至「技職風雲榜」(網址：<https://me.moe.edu.tw/award/data/>)，登錄推薦優秀師生參加113學年度「2025年第21屆技職之光」遴選，登錄時務必上載相關資料。
- 三、為利相關推薦資料能即時處理及查證，建請各校即時上「技職風雲榜」網站登錄競賽得獎資料或優異事蹟，並請一併上傳「學校推薦同意書」，不符推薦程序、推薦逾期或資料不全者，均不予受理。
- 四、本部將至「技職風雲榜」網站就各校所登錄之名單中進行遴選，得獎名單除正式通知外，另將公布於「技職風雲榜」網站及本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資訊傳播網。
- 五、本部推動技職教育政策方向，非以鼓勵學生傾向考取各類證照為學習目標，於遴選技職傑出獎之證照達人獎項，將以學生考取之證照與就讀系科本職所學或就業之關聯性，及考取證照之質量作為遴選標準，例如持有勞動部技能檢定乙級以上技術士證、參加外語檢定須達CEFR B2(含)等級以上成績等，建議各校以證照等級較高或有利職場需要者優先推薦。
- 六、有關上網登錄帳號密碼及系統操作等相關事宜，請逕洽系統工程師黃定國先生，電話：0952-730251，E-mail：s8360008@ntut.org.tw。

正本： 各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專業群科、各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專門學程、各公私立技專校院

副本：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均含附件)

項次	簽核單位	簽核人員	簽核時間	狀態
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



A1140623033

項次	簽核單位	簽核人員	簽核時間	狀態
1	總收發		114-06-23 14:30:12	總收發_管理
簽辦意見：				
2	產學合作處		114-06-23 22:34:33	登記桌_分文
簽辦意見：				
3	實習暨證照培訓中心	張家瑄	114-06-24 09:35:46	待處理
簽辦意見：擬 一、本文為教育部辦理2025年第21屆技職之光遴選及表揚，檢送「教育部辦理技職之光遴選及表揚要點」，請依說明至「技職風雲榜」網站進行登錄推薦。 二、登記日期於114年7月31日前至「技職風雲榜」，登錄推薦優秀師生參加113學年度「2025年第21屆技職之光」遴選。 三、登錄時應上載相關資料，並上傳「學校推薦同意書」。 四、擬奉核後公告，簽請核示後轉知各院系。				
4	實習暨證照培訓中心	黃松智	114-06-26 13:52:57	串簽
簽辦意見：擬如擬辦。				
5	產學合作處	處長 咎大偉	114-06-26 16:39:04	串簽
簽辦意見：擬如擬。				
6	綜合規劃處	處長 費業勳	114-06-26 16:48:40	串簽
簽辦意見：敬悉。				
7	王副校長室	副校長 王兆華	114-06-27 16:39:27	串簽
簽辦意見：擬如擬辦。				
8	校長室	校長 陳仁龍	114-06-30 08:56:27	決行
簽辦意見：准如擬辦				
9	實習暨證照培訓中心	張家瑄		流程終結
簽辦意見：				



A1140623033